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 皇后大道中 · 拱北行 · 電話：二八四二 八七七七

一九九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目 錄	頁
港督宣布加強禁毒運動	1
余黎青萍呼籲家長教導子女遠離毒品	3
英國首相給本港七個商會的信	4
越南非法入境女童事件	6
四月份消費物價指數公布	6
發行新通用郵票	11
郵票及郵資蓋印機印模過渡安排詳情	11
港府宣布委任港口發展局新主席	12
環保署公布泳灘級別	13
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賣地計劃更正	17
海軍特遣艦隊訪亞洲	17
醫生執照試第二部分結果	18
非學位教師學歷評審試成績公布	19
港島北部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研究	20
修改估價冊建議書必須在規定期限內提交	21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在貨幣市場的運作情況	21

港督宣布加強禁毒運動

港督彭定康今日（星期四）宣布一系列新措施，以加強禁毒運動。

港督在香港文化中心舉行的關注毒品問題第二次高峰會議上表示，政府將動用三千萬元推行三十二項禁毒工作計劃，範圍包括執法、禁毒教育、戒毒治療與康復服務，以及研究工作。

這些計劃包括落實執行對利用青少年從事毒品買賣的成年人判處更高的刑罰；舉辦學校藥物教育國際會議；在九六至九七年度進行兩項主要調查，一項是探討中學生濫用藥物的情況，另一項是要找出導致青少年濫用藥物的因素。

高峰會議集合了二百七十多名社會各界的代表，包括政府官員、立法局議員、禁毒常務委員會成員、區議員、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成員、志願機構代表、教師、社工、家長和青少年。

這些新措施將於今年實施，以便進一步加強自去年三月港督召開首次高峰會以來所推行的多項禁毒工作。

在今日舉行的高峰會上，多位講者就香港的濫用藥物問題進行了歷時三個小時的詳盡討論。港督在總結致辭時指出，與會人士發揮了眾志齊心的精神，對打擊危害整個社會的毒品問題，作出了重要的貢獻。

港督特別對於多位青少年在會上分享個人經驗和所關注的問題，留下深刻的印象。

彭定康表示，根據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資料顯示，濫用藥物問題的上升趨勢在去年出現逆轉。他指出，九五年的數字與對上一年比較，被呈報的青少年濫用藥物總人數下降了百分之八點三，其中新呈報人數更下降了百分之二十七點五。

彭定康強調，我們絕不能自滿，因為青少年在新呈報個案中所佔的比例仍然很高。

港督說：「這仍然是一個值得關注的問題。」

「爲了秉承去年團結社會各界力量對抗毒禍而建立的動力，我今日所宣布的政府一系列新措施是必要的。」

「我們絕對不能有所鬆懈，因爲不法之徒將乘虛而入，特別是對年青弱小的一群。」

「禁毒工作有如作戰一樣，要在戰事中取勝，單靠政府是不行的，我們需要社會各界通力合作。而今天所舉行的高峰會議正好表示我們已立定決心爲禁毒而作戰。」

港督強調，在今天他所宣布的多項未來工作計劃只列舉了由政府提出的計劃。

他說：「今日會上各人所提出的意見及建議雖未包括在我們的工作計劃中，但是我很高興聽到他們能就禁毒工作提供意見，我亦會對建議作跟進。」

爲此，彭定康亦宣布他將要求禁毒常務委員會主席陳佳肅教授和禁毒專員黃鴻超成立一個特別工作小組，盡快檢討會上所有具建設性之建議，以作跟進。

港督又指出：「我已要求有關部門在三個月內提交報告，並作出建議。」

有關去年舉行的首次禁毒高峰會的工作進度報告已出版，並於今日會上派發予所有在場人士。彭定康說出版工作進度報告的重要性在於顯示政府對公眾作出的承擔，以及在打擊毒品問題方面所作的努力和誠意。

報告除列出二十六項去年提出的禁毒工作計劃外，亦包括了政府根據禁毒常務委員會特別行動組就首次禁毒高峰會所提出的意見而制定的四十二項措施。

港督說：「在六十八項計劃中，有四十六項已完成，約佔全部的三分之二。」

「十一項工作正依期進行，並進展良好，而另外十一項持續的工作正在推展中。」

完

余黎青萍呼籲家長教導子女遠離毒品

教育署署長余黎青萍今日（星期四）呼籲家長和社會人士，聯同學校和政府對抗藥物濫用。

余黎青萍出席港督召開關注毒品問題第二次高峰會議時說：「藥物教育並不是萬應的靈丹妙藥，要有效地解決青少年濫用藥物問題，不單學校和政府要熱切投入，家長及社會人士亦要全力支持。」

「教育署特別向家長呼籲，請他們多些關注子女，教導他們遠離毒品。青少年如得到家人的關懷及支持，便不會墮入濫用藥物的陷阱。」

「我們教育署承諾必定會精益求精，再接再厲！」

自從去年三月首次高峰會議以來，教育署的藥物教育工作已取得良好的進展，致力提高學校和家長的警覺，促使他們加強教導青少年認識濫用藥物的禍害，以及保持身心健康的重要。

在過去一年，教育署採取了多項措施，包括為四百多名教師提供訓練，使他們能在校內提供更有效的藥物教育課程；在二十一間學校推行試驗計劃，藉以制訂校本藥物教育課程，以及提供津貼，資助「生活教育活動計劃」的舉辦。

教育署並為家長設計一些活用模式；舉行藥物教育巡迴展覽；在三間學校試驗一個「家校聆」的諮詢服務，以及設立一個藥物教育資源中心。

教署除在十二間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為十八歲或以下的濫用藥物者提供教育服務外，亦展開一項探討朋輩支持及生活技巧輔導員效用的研究。

余黎青萍表示，下學年將有更多學校開辦藥物教育課程，聯手對抗藥物的濫用。

教育署會檢討為在職教師開辦的藥物教育課程，並會適當地加以改善。目標是到一九九七年，每間中學最少有一名受過訓練的教師，負責應付校內濫用藥物的問題。

她補充說，教署計劃於明年舉辦一個藥物教育國際會議，邀請太平洋沿岸地區的專家出席，一起分享心得和經驗，以及互相交換意見，尋求進一步的新措施，來對付藥物的濫用。

教育署計劃和香港電台合作，為青少年製作一套電視片集，推介健康的生活方式及積極的人生態度。

完

英國首相給本港七個商會的信

以下為英國首相馬卓安給本港七個商會的信全文：

敬啟者：

頃接五月二十日來函，頗感意外，我認為你們的批評，是沒有根據的。

依我看來，總督彭定康這次北美之行，異常成功。期間他一共發表了十一篇演說，舉行了十三次新聞簡報會，並會晤了多位政府要員及國家元首，如美國總統克林頓和加拿大總理克雷蒂安。在每個場合總督都致力維護香港的利益，並為港人謀取更大利益——你們所代表的商界人士的利益，當然也包括在內。

在加拿大，總督極力游說該國政府准許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相信你們都明白，出入境自由對於你們從事商業活動的人來說，是極為重要的。總督在加拿大期間，該國政府表示原則上願意批准免簽證入境。

在美國，總督力陳香港的立場，以期美國延續中國的最惠國待遇。這項決定與貴會會員的利益攸關，沒有別的決定會對他們更為重要。

在每次講話和會晤中，總督均闡釋他為何對香港的前景感到樂觀。他指出香港人有才幹、適應力強，盛讚香港人積極進取，更強調香港自一九八四年以來的成就，足以證明那些悲觀主義者的想法是錯誤的。

總督這次美加之行，自始至終均須面對那些對香港前景深表懷疑的人。人們一再向他問及聯合聲明和香港日後的法治，有關這兩個問題，來信隻字不提。人們又問及立法局的前景、公務員隊伍、司法制度。總而言之，人們向他提出的種種疑問，都是由於中國官員和籌委會成員近期的一些言論直接引起的。這些言論已嚴重影響海外人士對香港前途的信心。總督爲了消除人們的疑慮，已竭盡所能。

總督此行不斷向所有人強調，香港是一個成功的商業中樞，這項成就與香港人享有自由生活，基本上是息息相關的。總督和英國政府都堅決遵守聯合聲明，並全力維護各位商界人士和香港市民所依賴的自由和法治，這是毋庸置疑的。

看了來信，我感到很鼓舞，因爲你們表示會堅定不移地支持香港，但支持香港，不應只限於支持香港的經濟，儘管經濟基礎對香港很重要。今次，你們就總督的言論，雖然並非真正是他的言論，寫信給我，他日假如有人發表言論，令香港立法機關的地位、香港的人權法案、司法機構的獨立地位及公務員政治中立的傳統受到威脅，而貴會的領導層亦同樣就這些重要問題發表意見，肯定對香港有用。

香港的經濟卓然有成，商界人士的貢獻很大，總督一向非常讚賞，並且大力表揚。他爲你們盡心盡力，你們理應感謝他。

無論如何，我深信你們也希望在未來數星期及數月，與總督進一步商討有關問題。在過渡期內，商界所發揮的作用，舉足輕重，沒有人比總督更深明此理。他隨時歡迎你們和你們的會員向他提出意見。

此致

香港總商會
中華總商會
香港工業總會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香港工商專業聯會
香港出口商會
新界工商業總會

英國首相馬卓安

完

越南非法入境女童事件

保安科發言人今日（星期四）在回應新聞界查詢有關一名越南非法入境女童被羈留於域多利監獄一事時，扼述事件的情況如下：

「在五月十日，事件中女童在沙田被警察尋獲，其後她與其他逃離白石羈留中心但被尋回的人士一同被轉送往域多利監獄。當時，這名女童與其他兩名兒童及一名被認為是她母親的女子在一起。

在域多利監獄，該名女子及女童均拒絕透露她們的個人資料以證實其身分。當局唯有努力嘗試確認他們的身分。

在五月十八日，該名女童向監獄內負責福利事務的職員表示，上述女子並非她的母親，她的父母在白石羈留中心內。

由於女童的父母從沒有報稱其女兒失蹤，當局遂努力尋找誰是該名女童的父母。

最後終可找出該女童的父母，而他們亦於五月二十二日團聚。」

完

四月份消費物價指數公布

政府統計處今日（星期四）公布以一九九四至九五年為基期的新數列及以一九八九至九零年為基期的舊數列的四月份消費物價指數。

以九四至九五年為基期的新消費物價指數數列，由九五年十月開始編製，所以現時未有足夠數據以供比較按年物價變動。因此，該等比較仍會根據以八九至九零年為基期的舊數列。而政府統計處將繼續編製及公布舊數列，至九七年三月止。

以八九至九零年為基期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由三月份的百分之六點七微升至四月份的百分之六點九。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亦由三月份的百分之七點三輕微上升至四月份的百分之七點四。另一方面，恒生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則為百分之七點七，較三月份的相應升幅百分之八點二為低。

至於不將這三類指數所包括的住戶分組，而根據整體消費模式編製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九六年四月份的按年升幅為百分之七點三，與二月份和三月份的相應升幅相同。

政府發言人指出，四月份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較三月份高，主要是由於部分食品包括蔬菜和家禽的價格上升。另一方面，耐用物品的價格，交通及其他雜項服務收費的升幅均放緩，而雜項物品的價格則持續較去年為低。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中大部分主要類別的變動與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相同。而恒生消費物價指數四月份的升幅則較三月份為低，主要是由於有關的私人住宅租金及外出用膳費的升幅放緩所致。

四月份消費物價指數中個別類別的升幅較總指數升幅為大的有住屋（在甲類指數中上升百分之十點零，在乙類指數中上升百分之十一點三，在恒生消費物價指數中上升百分之十二點七及在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上升百分之十一點四）；和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百分之八點七，百分之八點四，百分之七點九及百分之八點五）。

同時，消費物價指數中升幅較總指數升幅為小的有耐用物品（在甲類指數中上升百分之一點二，在乙類指數中上升百分之一點三，在恒生消費物價指數中上升百分之四點五及在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上升百分之二點二）；燃料及電力（百分之四點四，百分之四點三，百分之四點二及百分之四點三）；外出用膳（百分之四點四，百分之四點二，百分之二點二及百分之三點八）；煙酒（百分之四點六，百分之四點六，百分之四點一及百分之四點五）；和交通（百分之六點七，百分之六點六，百分之六點二及百分之六點五）。

今年首四個月，甲類和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平均值，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高出百分之六點五及百分之七點二。恒生和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相應升幅則分別為百分之八及百分之七點二。

截至九六年四月止的十二個月內，甲類和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平均值，與對上的十二個月期間比較分別高出百分之七點七及百分之八點三。恒生和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相應升幅則分別為百分之八點九及百分之八點三。

以九四至九五年為基期的新數列，雖然未有足夠數據以供比較按年物價變動，但仍可用作分析短期的按月物價變動。與九六年三月份比較，新數列的甲類、乙類、恒生及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均上升百分之一點二。

截至九六年四月止的三個月內，以九四至九五年為基期經季節性調整的甲類和乙類消費物價指數平均每月上漲百分之一點零及百分之零點九。恒生和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平均每月分別上漲百分之零點七及百分之零點九。

有關詳情載於附表一至二。

九六年四月份的《消費物價指數月報》資料詳盡，每本三十七元，現已在香港金鐘道六十六號金鐘政府合署低座地下的政府刊物銷售處及灣仔港灣道十二號灣仔政府大樓十九字樓政府統計處刊物出版組發售。至於本地及海外郵購，則可與香港灣仔駱克道一八八號兆安中心二十八字樓政府新聞處聯絡。

有關消費物價指數的查詢，可與政府統計處消費物價指數組聯絡，電話二八零五 六四零三。

(下頁續附表)

表一：一九九六年四月消費物價指數與一九九五年四月指數比較
(89年10月至90年9月 = 100)

類別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恒生消費物價指數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九九五年		與一九九五年		與一九九五年		與一九九五年	
	一九九六年四月	四月	一九九六年四月	四月	一九九六年四月	四月	一九九六年四月	四月
	四月指數	比較	四月指數	比較	四月指數	比較	四月指數	比較
	(點)	(百分率)	(點)	(百分率)	(點)	(百分率)	(點)	(百分率)
食品	159.4	+6.4	160.5	+5.8	160.9	+4.1	160.1	+5.7
外出用膳	168.2	+4.4	167.3	+4.2	165.9	+2.2	167.3	+3.8
食品(不包括 外出用膳)	150.8	+8.7	151.1	+8.4	152.4	+7.9	151.2	+8.5
住屋	199.0	+10.0	205.9	+11.3	214.4	+12.7	206.5	+11.4
燃料及電力	140.7	+4.4	140.2	+4.3	138.5	+4.2	140.1	+4.3
煙酒	206.8	+4.6	195.2	+4.6	189.3	+4.1	200.2	+4.5
衣履	165.2	+8.0	169.5	+8.6	171.4	+6.3	169.0	+7.6
耐用物品	118.2	+1.2	118.4	+1.3	125.7	+4.5	120.5	+2.2
雜項物品	137.6	-2.5	136.8	+0.1	137.5	+1.9	137.2	-0.4
交通	166.3	+6.7	165.6	+6.6	163.9	+6.2	165.4	+6.5
雜項服務	188.6	+9.6	180.2	+8.9	164.7	+7.2	178.1	+8.6
總指數	168.5	+6.9	171.1	+7.4	174.8	+7.7	171.1	+7.3

每月的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一)有關住戶的開支模式及(二)當月蒐集的價格資料而計算。以一九八九/九〇年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的開支模式是以一九八九/九〇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為根據。甲類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約百分之五十的本港住戶開支模式計算，該等住戶在一九九四/九五年期間的每月平均開支在二千五百元至九千九百九十九元之間(在一九九四/九五年期間，相等於四千元至一萬五千九百九十九元之間)。乙類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約百分之三十的本港住戶開支模式計算，該等住戶在一九九四/九五年期間的每月平均開支在一萬元至一萬七千四百九十九元之間(在一九九四/九五年期間，相等於一萬六千元至二萬九千九百九十九元之間)。而恒生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約百分之十的本港住戶開支模式計算，該等住戶在一九九四/九五年期間的每月平均開支在一萬七千五百元至三萬七千四百九十九元之間(在一九九四/九五年期間，相等於三萬元至五萬九千九百九十九元之間)。

甲、乙類及恒生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不同開支組別的住戶消費模式編製而成；而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則是不將住戶分組，而根據整體消費模式編製。因此，甲、乙類及恒生消費物價指數可用以反映消費物價轉變對不同組別住戶的影響，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則反映消費物價轉變對整體住戶的影響。

表二：一九九三年四月至一九九六年四月消費物價指數及按年升幅
(89年10月至90年9月 = 100)

年/月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恒生消費物價指數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指數	按年升幅 (%)	指數	按年升幅 (%)	指數	按年升幅 (%)	指數	按年升幅 (%)		
一九九三年	四月	133.5	7.7	133.9	8.5	134.5	9.5	133.9	8.5	
	五月	134.5	8.5	134.8	8.8	136.3	9.8	135.1	8.9	
	六月	136.0	8.6	135.9	8.7	137.1	9.5	136.3	8.8	
	七月	135.8	8.2	136.1	8.5	136.9	9.2	136.2	8.6	
	八月	136.3	8.5	136.6	8.5	137.4	9.2	136.7	8.7	
	九月	138.4	7.9	138.3	8.1	139.2	9.2	138.6	8.3	
	十月	140.0	9.0	139.6	8.7	140.7	9.4	140.0	9.0	
	十一月	139.4	8.4	139.9	8.4	142.2	9.5	140.3	8.7	
	十二月	140.4	8.6	140.9	8.5	143.3	10.2	141.3	9.0	
	一九九四年	一月	140.0	6.2	140.7	6.9	143.4	9.0	141.1	7.2
		二月	142.7	7.8	142.9	8.1	144.9	9.8	143.3	8.4
		三月	142.5	8.0	143.0	8.2	145.3	9.2	143.4	8.4
四月		143.8	7.7	144.8	8.2	147.9	9.9	145.2	8.4	
五月		145.0	7.8	146.1	8.4	150.0	10.0	146.7	8.6	
六月		146.2	7.5	146.9	8.1	151.0	10.1	147.7	8.4	
七月		147.3	8.5	147.9	8.6	150.5	9.9	148.3	8.9	
八月		149.6	9.8	149.6	9.5	151.7	10.4	150.1	9.8	
九月		150.3	8.6	150.8	9.0	153.4	10.2	151.3	9.2	
十月		151.1	7.9	152.2	9.0	155.3	10.5	152.6	9.0	
十一月		151.4	8.6	153.1	9.5	157.3	10.6	153.5	9.5	
十二月		153.0	8.9	154.3	9.5	158.1	10.3	154.8	9.5	
一九九五年	一月	154.1	10.1	155.3	10.4	158.2	10.3	155.6	10.3	
	二月	155.4	8.9	156.6	9.6	159.0	9.7	156.7	9.4	
	三月	156.1	9.5	157.4	10.0	159.7	9.9	157.5	9.8	
	四月	157.6	9.6	159.2	9.9	162.3	9.8	159.4	9.8	
	五月	158.1	9.1	159.9	9.5	164.2	9.5	160.4	9.3	
	六月	159.2	8.9	161.1	9.6	165.6	9.7	161.6	9.4	
	七月	159.8	8.5	161.5	9.2	165.7	10.1	161.9	9.2	
	八月	162.0	8.3	163.1	9.0	166.6	9.8	163.6	9.0	
	九月	163.7	8.9	164.5	9.1	168.5	9.8	165.2	9.2	
	十月	163.8	8.4	165.6	8.8	170.0	9.4	166.1	8.8	
	十一月	163.8	8.2	165.8	8.3	171.2	8.9	166.5	8.4	
	十二月	163.1	6.6	165.5	7.3	170.6	7.9	165.9	7.2	
一九九六年	一月	163.2	5.9	166.0	6.8	170.7	7.9	166.2	6.8	
	二月	165.6	6.6	168.0	7.3	171.9	8.2	168.1	7.3	
	三月	166.5	6.7	168.8	7.3	172.8	8.2	169.0	7.3	
	四月	168.5	6.9	171.1	7.4	174.8	7.7	171.1	7.3	

發行新通用郵票

中英雙方已就香港郵政署於一九九七年初發行一套新通用郵票達成協議。

新郵票將取代現行印有英女皇像的郵票。

新設計的通用郵票包括十六種不同的幣值，由一毫至五十元不等。

全套郵票放在一起可拼湊成著名的港島維多利亞海港全貌。

中英雙方並同意以新的郵資蓋印機印模代替現時使用有皇冠標誌的印模。

完

郵票及郵資蓋印機印模過渡安排詳情

郵政署署長霍文歡迎聯合聯絡小組中、英雙方的代表今日（星期四）就香港郵政署發行一套新通用郵票一事所公布的協議。該套郵票可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前及以後使用，並於一九九七年初發行，屆時各郵局櫃位將收回現有的通用郵票，不再售予市民。

霍文今日在新聞發布會上說：「這項協議確是一個好消息，意味着郵政服務可延續下去，並可透過簡單的方式跨越九七。」

霍文稱，聯絡小組亦協議所有印有女皇肖像或皇室徽號的香港郵票將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後停止使用。待新郵票發行後，郵政署將會作出安排，讓市民可將這些未經使用的郵票兌換新一系列的通用郵票。

霍文表示，聯絡小組亦議定現時採用並印有英國皇冠的私人郵資蓋印機郵印將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後停止使用。他指出，郵資蓋印機牌照的持有人將須更換現時採用的印模，並以議定的新設計取代。新設計的印模可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前及以後正式使用。

郵政署將會把有關的新規定通知郵資蓋印機牌照的持有人。該署現正與三間供應郵資蓋印機的公司聯絡，確保新安排可順利實施。

新一套的通用郵票共有十六款由一角至五十元不等的面額。郵票的設計中立，不帶任何主權的含義。把整套郵票湊併起來，即展現香港海旁連綿伸延的景緻。十三款較小型的低面額郵票所描繪的是海旁的日景，而較大的三個高面額郵票上所見的則是海旁的夜景。

完

港府宣布委任港口發展局新主席

政府今日（星期四）宣布委任湯比達為港口發展局主席，任期兩年，由今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湯比達將接替港口發展局於一九九零年四月成立起，一直出任該局主席的葛賚。葛賚將由五月三十一日起卸任港口發展局主席。

湯比達自港口發展局於九零年成立時，即出任該局成員，並曾擔任該局中流作業活動委員會主席，他現時是大嶼山港口發展聯絡小組及中流作業活動小組委員會成員。

湯比達的職業為律師，從事有關海事法例的工作接近三十年。

他現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成員，並曾擔任香港船東會副主席及香港船舶註冊指導委員會成員。

十四名港口發展局成員再次獲委任，任期由六月一日起生效。他們為：

何承天
趙世彭博士
郭炳聯
黎定基
黃沛棠

王守業
霍仕傑
李科溶
董建成
霍建寧
經濟司（當然成員）
規劃環境地政司（當然成員）
海事處處長（當然成員）
規劃署署長（當然成員）

同時，霍仕傑及李科溶的任期已延長至九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此外，亦有兩人獲委為港口發展局新成員，任期由今年六月一日開始，為期兩年。他們是：

鄭海泉
陳永棋

於九零年四月開始獲委任為港口發展局成員的馬世民，將於五月三十一日任期屆滿離開該局。

香港港口發展局是一個非法定諮詢組織，就一切有關香港港口的規劃及發展事宜，通過經濟司向港督提供意見。

港口發展局的委任名單將於明日（星期五）出版的政府憲報刊登。

完

環保署公布泳灘級別

環境保護署今日（星期四）公布本港所有泳灘含細菌的水質級別報告。

該泳灘水質劃分級別報告旨在讓游泳人士及市民定期得悉各泳灘受細菌污染的情況。

環保署於泳季期間，每兩個星期公布泳灘的級別，以配合該署現時每隔兩周抽取泳灘水質樣本化驗的工作。

環保署是根據泳灘定期水質監察計劃所得的最新數據，釐定泳灘的級別。

泳灘級別亦包括對在某種污染程度的海灘游泳後，而感染到輕微皮膚病或腸胃不適的機會率作出估計。

這些估計是根據上個泳季內所搜集得大量資料經統計分析後而釐定。

在夏季內，某些泳灘的級別可能時有變動。這些變動大部分屬含細菌水質自然變動的現象，由於雨水及潮汐的增加或減少，令游泳範圍內的污染程度亦有所增減。

若果泳灘附近有很多屋宇及建築物，在下大雨及雨後期間可能較為污染。

首席環境保護主任李志剛說：「游泳人士應盡量避免在打風後兩至三天內到該等泳灘游泳。若天氣持續天陰，泳客須等待較長時間才可到泳灘游泳；若天氣晴朗，所需等候時間則可短些。」

不過，水質級別可指出本港泳灘近期水質的一般情況，從而可預測各泳灘在最近將來的水質。

泳灘水質級別的訂定方法如下：

* 一級顯示該泳灘水質良好。在一百毫升海灘水中，含有不超過二十四個大腸桿菌（平均數）；而估計對泳客健康的影響不能找出。

* 二級顯示該泳灘水質一般。在一百毫升海灘水中，含有不超過一百八十個大腸桿菌（平均數）；而在一千泳客中，估計有不超過十人會受到輕微感染。

* 三級顯示該泳灘水質欠佳。在一百毫升海灘水中，含有不超過六百一十個大腸桿菌（平均數）；而在一千泳客中，估計有不超過十五人會受到輕微感染。

* 四級顯示該泳灘水質極差。在一百毫升海灘水中，含有超過六百一十個或以上的大腸桿菌（平均數）；而在一千泳客中，估計有超過十五人會受到輕微感染。

決定是否關閉一個海灘要視乎污染程度是否可以接受，通常來說，一個泳灘若經常被列為四級，以致在泳季內平均每一千個泳客有超過十五人會受到感染，市政局或區域市政局才會考慮關閉這個泳灘。

現時，釣魚灣、近水灣、青山灣、石澳後灘及汀九這五個憲報公布的泳灘，均被列為不適合游泳，而舊咖啡灣則重新開放。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根據一九九五年的水質監察數據而決定是否關閉泳灘，市民不適宜到已關閉的泳灘游泳。下述水質級別表對這些泳灘標以X符號，以資識別。

以下是今日公布的泳灘水質級別：

一九九六年五月九日 一九九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地 區	泳 灘	公布的級別	公布的級別
香港南區	大浪灣	2	3
	春坎角	1	1
	深水灣	1	1
	夏萍灣	1	2
	中 灣	1	1
	淺水灣	1	1
	石 澳	2	3
	南 灣	1	1
	聖士提反灣	2	3
	龜背灣	1	1
	赤柱正灘	2	2
	石澳後灘	X	X
	* 土地灣	2	2
屯門區	黃金海灘	2	3
	舊咖啡灣	2	3
	新咖啡灣	3	3
	青山灣	X	X
	嘉道理灣	3	3
	蝴蝶灣	3	3

西貢區	*露營灣	1	1
	大清水第一灣	2	2
	大清水第二灣	2	2
	廈門灣	1	1
	橋咀灣	1	1
	*白沙洲	1	1
	銀線灣	3	3
	三星灣	2	2
離島區	上長沙	1	1
	下長沙	2	2
	*愉景灣	2	2
	洪聖爺灣	1	1
	觀音灣	1	1
	塘 福	1	1
	蘆鬚城	1	1
	貝 澳	2	2
	銀鑛灣	2	2
	長洲東灣	2	2
*東 澳	1	1	
荃灣區	釣魚灣	X	X
	近水灣	X	X
	更生灣	3	4
	雙仙灣	4	4
	海美灣	3	3
	麗 都	4	3
	汀 九	X	X
	馬灣東灣	2	2

備註：X 該泳灘被列為不適宜游泳

* 非憲報公布的泳灘

麗都的水質級別由「4」轉為「3」；夏萍灣由「1」轉為「2」；大浪灣、石澳、聖士提反灣、舊咖啡灣及黃金海灘由「2」轉為「3」；更生灣由「3」轉為「4」。

這些轉變是在該等泳灘的細菌水質正常變動範圍之內。

完

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賣地計劃更正

以下爲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暫定賣地計劃有關現金招標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的正確時間表。本月十七日記者招待會上派發的時間表列出的是招標日期而非截標日期。

截標日期	地段編號	地點	用途	面積(平方米)
九六年八月 二十三日	TMTL 405	屯門 第十八區	私人機構 參建居屋計劃	35,900
九六年九月 二十七日	AIL 436#	香港仔 海傍道	私人機構 參建居屋計劃	4,360
九六年十一月 二十九日	SIL 839	愛秩序灣 填海	私人機構 參建居屋計劃	23,300
九六年十二月 二十七日	AIL 435#	香港仔 深灣道	私人機構 參建居屋計劃	15,520
	NKIL 6233	斧山道	私人機構 參建居屋計劃	25,800

規劃問題尙待解決。

完

海軍特遣艦隊訪亞洲

專責軍方事務的英國國防部次官岑仕信今日(星期四)在倫敦宣布,由航空母艦「卓越號」率領的皇家海軍特遣艦隊,將於一九九七年初調派到遠東及澳大拉西亞(澳大利亞、紐西蘭及附近南太平洋諸島)訪問。

該項調動名為「海浪九七」，參與的艦隻約十二艘，將於明年一月中至八月底由英國出發，展開訪問行程。

皇家海軍多年來在該地區都有類似的調動，最近一次的大規模調動為「東方九二」。作出這些調動的目的為顯示英國在重要的時刻仍有能力在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地區以外調動一支擁有自主實力的部隊，以及利用這些調動，透過維持國際的和平與穩定，協助宣傳英國對該些地區的保安防衛的重大關注。

特遣艦隊在訪問期間，將與區內的海軍進行演習及聯合訓練。「海浪九七」亦為英國提供機會向那些可能是顧客的人士展示其優良的防衛科技。特遣艦隊將穿梭區內港口作四十多次的親善訪問，同時計劃利用兩至三艘艦隻於一九九七年六月香港主權移交時，協助撤走最後一批駐港英軍人員。

「海浪九七」將由英國特遣隊指揮官海軍少將韋迪麟指揮，特遣艦隊除了航空母艦外，由驅逐艦、巡洋艦、潛艇、一艘水陸兩棲艦及皇家輔助艦隊組成。

完

醫生執照試第二部分結果

香港醫務委員會執照組今日（星期四）宣布，未能註冊醫生執照試第二部分——專業英語筆試今年共有十一人合格。

今年第二部分考試分別於三月及五月兩度舉行，使考生可以選擇考試日期，及讓那些第一次考試失敗者可以在同一年內再參加考試。

在三月份參加考試的十二名考生，其中十人取得合格；另外在兩名參加五月份考試的考生中，則有一人合格。

合格者均可參加今年七月舉行的執照試第三部分考試。

第三部分以口試形式進行，以考驗應考者對臨床問題所運用的專業知識能力。

每一名應考者必須接受一項測驗，回答有關內科、外科及婦產科的問題。

完

非學位教師學歷評審試成績公布

教育署今日（星期四）宣布，有六十九人在今年二月至三月期間舉行的第四屆非學位教師學歷評審試中，成績獲評定及格。今次參加的考生共一百三十一人，及格率達百份之五十二點七。

教育署高級教育主任丁韻玉指出，教育署已發出成績通知書知會各考生。

她說，在六十九名及格考生中，十名通過教學語言考試，獲准使用中文及英文授課，五十九名考生獲准使用中文授課。

在及格考生之中，有十三名三個部分考試及格，五十六名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考試及格。

考試的第一部分是評審考生的一般教育水平，第二部分測試教學語言水平，而第三部分測試專業訓練。

丁韻玉續謂，非學位教師學歷評審計劃是根據教統會第五號報告書建議而設，目的是認定更多曾在海外獲取學歷及接受訓練的人士在本港擔任非學位教職。

她說，考生如在同一次考試中有一科不合格，可於隨後兩年內重考該科目。不過，如果考生在同一次考試中有兩科或以上科目不合格，或在隨後兩年內重考同一科目均不及格，將不能重考有關的科目。

有關歷屆及格考生的就業情況，就考生回覆教育署資料顯示，直至目前為止，共有一百七十五名考生已獲教職。

三部分及格考生中，有十九名已成功完成教學督導並獲得及格小學教師資格。在九五至九六學年內，共有八名三部分合格的考生接受教學督導。

丁韻玉說，整體而言，已獲教職的及格考生的教學表現大致令人滿意。

完

港島北部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研究

渠務署已委託顧問公司進行香港島北部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研究。目的是要減輕該區水浸情況。

該項價值七百八十萬元顧問合約今日（星期四）由該署與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簽署。

渠務署助理署長白勵賢在簽署儀式後表示，為期十八個月的研究將會全面檢討港島北部，包括柴灣、筲箕灣、鰂魚涌、北角、灣仔、銅鑼灣、中環、上環及堅尼地城等地區的排水系統。

他說：「除建議短期及長期的改善措施外，顧問公司亦會發展一套電腦化渠務管理資訊系統，以方便未來的排水系統規劃、管理及運作。」

白勵賢表示，研究地區的排水系統部分為戰前所建，排洪能力已呈不足。

他說：「由於城市化及急速發展，原來的排水系統往往被局部更改及延長，引致部分地區的排水系統功能未能達到現今防洪標準，在暴雨情況下，水浸便會出現。」

是項研究為渠務署自本年初推行共七項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研究中的第二項。首項研究已於本年一月展開，研究地區包括元朗、錦田、牛潭尾及天水圍。

完

修改估價冊建議書必須在規定期限內提交

差餉物業估價署發言人今日（星期四）提醒市民，如欲建議由本年四月一日起修改物業的應課差餉租值，必須在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或之前，向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提交建議書。

他強調，根據《差餉條例》的規定，在五月三十一日後才送達的建議書均屬無效。建議書可以郵寄或由專人遞交。不過，以圖文傳真機傳送的建議書則不會獲得接納。

發言人補充，市民應以指定表格（表格R 20 A）提交建議書。該款表格可於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五百號興利中心十七樓差餉物業估價署及各區政務處索取。

如有疑問，可致電二八零五 七六六六查詢。

完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在貨幣市場的運作情況

九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百萬元計
開市戶口結餘	一九六一
收市戶口結餘	二一四零
改變原因：	
貨幣市場活動	減一
流動資金調節機制今日運作	增一八零
時間	累積改變 (百萬元)

上午九時三十分	無
上午十時	無
上午十一時	無
正午十二時	減一
下午三時	減一
下午四時	減一

流動資金調節機制息率	借 入	放 出
	四點零厘	六點零厘

港元外匯指數 (TWI) : 124.1 *+0.0* 23.5.96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票據

外匯基金票據

期限	息率
一星期屆滿	五點一八厘
一個月屆滿	五點零九厘
三個月屆滿	五點一四厘
六個月屆滿	五點二二厘
十二個月屆滿	五點五三厘

外匯基金債券

期 限	發行號碼	利 率	價 格	息 率
二年	二八零五	六點三零厘	一零零點五九	六點零七厘
三年	三九零四	六點三零厘	九十九點六一	六點五五厘
五年	五一零三	六點七五厘	九十八點五八	七點二三厘
七年	七三零二	六點零二厘	九十二點四零	七點六一厘
五年	M五零二	七點三零厘	一零零點零五	七點四二厘

總成交額

一百三十一億七千六百萬元

完